

关于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：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：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

基金代码：006354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20 年 9 月 29 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基金合同“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”中“三、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”的约定：

“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基金合同终止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，从其规定。”

截至 2025 年 3 月 6 日，本基金已连续 49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。若截至 2025 年 3 月 7 日日终，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5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，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，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降低对投资者的影响，本基金自 2025 年 3 月 5 日起暂停申购、定期定额

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，赎回业务仍按照基金合同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正常办理。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2025 年 3 月 10 日将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，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（即 2025 年 3 月 11 日）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，不再办理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赎回及转换等业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

3、投资者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（www.gtfund.com）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-888-8688，021-31089000 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